

#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得精神，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对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进行认真检查，并就此事项发表了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 22,48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为 22,480 万元。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通策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策健康”）为杭州口腔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口腔医院”）向银行贷款提供的抵押担保。除此项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担保事项，亦无逾期担保情况。

3、本次担保事项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细则》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4、公司全资子公司通策健康为杭州口腔医院向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是基于支持其业务发展，为使杭州口腔医院能够有效稳定的基础发展资源。通策健康购买物业主要用于租赁予杭州口腔医院经营之用，也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独立董事认为：在今后工作中公司应严格按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规范担保行为。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冯晓\_\_\_\_\_吴清旺\_\_\_\_\_严建苗\_\_\_\_\_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